

福州市马尾区乡村振兴局文件

马乡振函〔2022〕1号

关于做好 2022 年闽宁协作重点工作 预通知的函

各镇街，区直各相关单位，各园区：

根据福州市乡村振兴局《关于做好 2022 年闽宁协作重点工作的预通知》（榕乡振〔2022〕7 号）文件及 3 月 25 日区委专题会议要求，按照“本年度各项工作指标不低于上年度”的原则，现将我区 2022 年闽宁协作重点工作安排如下：

一、做好“规定动作”，确保如期完成市里下达各项工作指标

1、专技人员选派。选派教师、农业、科技、商务、工程、文旅管理等各类专业技术人员赴原州区开展帮扶工作，期限 6 个月以上，完成市分配 12 人选派任务。

2、社会帮扶方面。各镇（街）牵头，区直部门及园区配合组织发动协调马尾区爱心企业、社会组织、公民个人的积极性，开展扶贫济困、捐款捐物等帮扶工作，摸清情况底数。镇（街）负

责募集各 80 万元，6 月初全部到位。

3、消费帮扶对接。2021 年帮助宁夏销售消费帮扶产品 6000 万元。其中：区援宁组 3600 万元、商务局 1000 万元、总工会 300 万、园区、镇街、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区财政局、国资中心各 100 万元。

4、调研对接方面。6 月底前区委、区政府邀请鼓楼区、长乐区各 1 位领导一同前往到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开展闽宁协作交流对接工作，商定帮扶措施，签订帮扶协议。

5、典型宣传方面。区委宣传部、援宁工作组围绕复制宣传乡村振兴示范工作上，在原有闽宁协作成果的基础上，结合原州区乡村振兴发展实际，提炼出 2-3 个典型，在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光明日报、求是、新华每日电讯等主流媒体发表文章或视频不少于 2 篇。

二、做好“自选动作”，在创新工作上树立典型创造加分亮点

1、产业协作方面。引进项目不少于 4 个，完成新增投资额不少于 4 亿元。区商务局、工商联邀请鼓楼区、长乐区相关单位组织企业家到原州考察，与原州区相关部门对接，了解产业发展需求，引导闽籍企业落地原州；6 月底前陪同区领导到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开展闽宁协作交流对接工作时，签订合同或协议，原则 6 家以上（马尾区、鼓楼区、长乐区各不少于 2 家）。

2、打造升级典型案例。巩固升级人才培养、肉牛产业、消费帮扶等特色工作成果，谋划镇村结对帮扶、教育帮扶及福马社区等乡村振兴衔接工作，携手打造帮扶典范。区人社局加大对原州区飞毛腿“1+1+1+1”技能培养模式支持，助推产业转移和发展，

从而促进固原经济社会发展；区商务局以固原融侨（丰霖）肉牛生态产业园项目为带动，积极推进闽宁产业招商引资合作，在肉类产品深加工、蔬果深加工、冷链物流、纺织服装等方面引导促成福建企业来原投资兴业；开展民生领域、教育领域创新帮扶工作，力争在乡村振兴结对帮扶村、福马村、教育帮扶方面打造新典型；区委宣传部以纪录片等多种形式进行提炼固化，并主动协调相关媒体宣传报道，充分展现两区闽宁协作的丰硕成果。

3、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共建工作。区援宁工作组在 2021 年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 4 个基础上，再打造出 2 个具有地域特点和民族风格突出的示范村；各镇（街）与原州区结对乡镇加强交流交往组织，开展互访、座谈、帮解等活动，相互学习借鉴各自优势做法，携手带动村民增收致富；打造特色乡村振兴示范结对村。

为进一步做好闽宁协作工作，提高我区东西部协作工作的预见性时效性，按时完成市下达任务，请各单位根据文件要求，认真抓好落实，并于每月 25 日前将工作进展情况反馈至区乡村振兴局。

联系人：林武辉，电话：0591-83983036，电子邮箱：
mwqxczxb@163.com。

附件：2022 年闽宁协作重点工作任务预分工方案

福州市马尾区乡村振兴局

2022 年 3 月 30 日

2022年闽宁协作重点工作任务预分工方案

序号	市下达任务		落实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一、做好“规定动作”，确保如期完成市里下达各项工作指标					
1	人才选派方面	市要求各县（区）先行按照不低于上年选派人数、交流时限为半年以上的标准尽快选派专业技术人才。	教育系统选派4人，9月到位。	8月底前	教育局 人社局 农业农村局
			人社局选派4人，7月到位。	6月底前	
2	资金帮扶方面	市要求各县区先行按照每县300万元任务开展资金筹集工作。	各镇（街）牵头、区直部门及园区配合组织发动协调马尾区爱心企业、社会组织、公民个人的积极性，开展扶贫济困、捐款捐物等帮扶工作，摸清情况底数。镇（街）负责募集各80万元。	6月底前	区慈善总会 各镇街
3	消费帮扶方面	市要求各县区按照不少于上年消费帮扶标准（2021年我区任务是6000万元），提早签订有关合同、协议或预定产品名单。	任务分解：区援宁组3600万元、商务局1000万元、总工会300万、园区、镇街、机关事务管理中心、区财政局、国资中心各100万元。	10月底前	区商务局 区总工会 区财政局 机关事务管理中心 国资中心 各园区 各镇街
4	调研对接方面	市要求6月底前牵头县区至少完成1次领导调研互访任务。	6月底前区委、区政府邀请鼓楼区、长乐区各1位领导一同前往到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开展闽宁协作交流对接工作。	6月底前	区委办 管政办
5	典型宣传方面	市要求牵头县区提前安排2022年度工作任务，在复制乡村振兴示范工作上，每县提炼2-3个典型并着重宣传；每县在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光明日报、求是、新华每日电讯等主流媒体发表文章或视频不少于2篇。	区委宣传部、援宁工作组围绕复制宣传乡村振兴示范工作上，在原有闽宁协作成果的基础上，结合原州区乡村振兴发展实际，提炼出2-3个典型，在人民日报、中央电视台、光明日报、求是、新华每日电讯等主流媒体发表文章或视频不少于2篇。	10月底前	区委宣传部 区援宁工作组 农业农村局

2022年闽宁协作重点工作任务预分工方案

序号	市下达任务		落实工作措施	完成时限	责任单位
二、做好“自选动作”，在创新工作上树立典型创造加分亮点					
6	产业协作方面	市要求牵头县引进企业项目到对口帮扶县区，每个被帮扶县区引进项目不少于4个、完成新增投资额不少于4亿元。	区商务局、工商联邀请鼓楼区、长乐区相关单位组织企业家到原州考察，与原州区相关部门对接，了解产业发展需求，引导闽籍企业落地原州。	5月底前	区商务局 工商联
			6月底前陪同区领导到宁夏固原市原州区开展闽宁协作交流对接工作时，签订合同或协议，原则6家以上（马尾区、鼓楼区、长乐区各不少于2家）。	6月底前	
			引进项目不少于4个、完成新增投资额不少于4亿元。	10月底前	
7	打造升级典型案例	市建议我区加大原州区飞毛腿模式“1+2+N”升级版的宣传力度并支持原州区融侨丰霖肉牛产业园建设，提炼肉产业三产融合的成功案例。	①区人社局加大对原州区飞毛腿“1+1+1+1”技能培养模式支持，助推产业转移和发展，从而促进固原经济社会发展； ②区商务局以固原融侨（丰霖）肉牛生态产业园项目为带动，积极推进闽宁产业招商引资合作，在肉类产品深加工、蔬果深加工、冷链物流、纺织服装等方面引导促成福建企业来原投资兴业； ③开展民生领域、教育领域创新帮扶工作，力争在乡村振兴结对帮扶村、福马村、教育帮扶方面打造新典型； ④区委宣传部以纪录片等多种形式进行提炼固化，并主动协调相关媒体宣传报道，充分展现两区闽宁协作的丰硕成果。	11月底前	区委宣传部 人社局 商务局 教育局 农业农村局 区援宁工作组
8	实施乡村振兴示范共建工作	市要求各县区开展闽宁两地交流乡村振兴实地走访示范村及试点村工作，对照我市特色及亮点，建立互学互助机制，从基础设施建设、文化特色、农村功能、组织建设等方面入手，促进乡村产业融合。	①区援宁工作组在2021年打造乡村振兴示范村4个基础上，对照我市特色及亮点，结合原州区各自然村的基础设施现状、产业发展特色、现有资源情况等基础情况上，再打造出2个具有地域特点和民族风格突出的示范村； ②各镇（街）与原州区结对乡镇加强交流交往组织，开展互访、座谈、帮解等活动，相互学习借鉴各自优势做法，携手带动村民增收致富； ③打造特色乡村振兴示范结对村。	11月底前	区援宁工作组 农业农村局 各镇街